

##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自查涉及违规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事项提示：

●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经自查发现两笔违规担保事项，分别为：

（1）公司曾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为关联公司河南省宋河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 2,000 万元；

（2）公司子公司河南省辅仁怀庆堂制药有限公司曾于 2019 年 3 月 5 日为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 10,000 万元。上述担保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进行信息披露。

● 公司及董事会将督促河南省宋河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采取有效措施积极解决上市公司违规担保问题，尽快解除担保并偿还有关债务，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 公司后续将加强相关内控制度的执行，严格核实违规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一、违规担保的自查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自查发现存在两笔违规担保金额共计 12,000 万元，截至目前均未偿还。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7 年 12 月 11 日，关联公司河南省宋河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贷款。双方签订了编号为 2017043 的额度贷款合同，约定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整，有效期为一年，双方协商年利率为 10%。同日，公司出具担保函、公司实控人朱文臣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主合同下的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8 年 12 月 6 日，河南省中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河南省宋河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账共计 2,000 万元，截至目前仍未偿还。

(二) 2019年3月5日, 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高新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根据上述协议, 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向该行借贷人民币 10,000 万元, 贷款期限为 11 个月, 双方协商年利率为 8.5%。同年 3 月 6 日, 公司子公司河南省辅仁怀庆堂制药有限公司、关联公司辅仁科技控股(北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控人朱文臣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上述主合同下的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 上述借款仍未偿还。

上述两笔担保均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进行信息披露, 该情况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二、公司对本次违规担保应对措施

公司发现违规担保事项后, 已于第一时间向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河南省宋河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函并督促其采取有效的措施积极筹集资金尽快偿还债务、解除担保, 以消除对公司影响。上述公司承诺将积极与债权人沟通, 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处置相关资产、合法贷款、转让股权等形式筹措资金, 偿还债务、解决诉讼, 尽快解决上市公司对外担保问题。

截止目前,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47,965.31 万元, 尚有担保余额 174,695.17 万元。上述事项构成违规担保。公司将持续督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尽快解决上述问题, 并根据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 坚决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 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3日